证监会披露李黎明PE腐败案

招商证券前保荐负责人李黎明涉嫌职务侵占、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被证监会定为“害群之马”

新京报讯 （记者吴敏）中国证监会昨日通报数起内幕交易等违法案件，其中招商证券前保荐团队负责人李黎明涉嫌职务侵占、内幕交易、违规购买被保荐公司股权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证监会已将上述犯罪的事实、证据移送公安机关。该案件是继国信李绍武之后又一券商PE腐败的典型。

今年4月份开始，市场开始传言李黎明从上一个东家齐鲁证券离职是因受到调查，期间涉及PE腐败、侵吞公司资产等，此消息受到市场广泛关注。经证监会核查，2010年3月，李黎明在担任江西西林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西林科）上市项目保荐团队负责人期间，以实际控制的上海嘉晨名义，出资3000万元购买江西西林科5%股权。

证监会指出，李黎明作为保荐代表人和较高层次的投行管理人员，置法律法规和职业操守于不顾，实施多种违法行为，“实为证券公司投行业务中的害群之马”。

此外，李黎明还涉嫌在2011年3月漫步者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前夕，利用其弟弟的账户进行了内幕交易，买入281万元，获利9万元。

此前李黎明还被传出侵占招商证券资金。但证监会昨日并未详细披露细节，但指出了其侵占券商资金的主要手段。

证监会指出，2008年至2011年，李黎明作为招商证券保荐团队负责人，在负责保荐深圳漫步者等多家公司证券发行项目的过程中，以自己实际持有股权并控制的上海嘉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万安嘉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名义、或借用无锡同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的名义，通过虚构中介业务的方式，侵占招商证券公司资金3000余万元。

业内人士指出，保荐代表开设公司从拟上市公司收钱的情况不少，但甚少涉及侵占券商资金。涉及侵占券商资金的可能是客户介绍费，这在业内也十分常见。但不管是行业潜规则还是李黎明手法高明，都从侧面显示出招商证券投行内控方面存在漏洞。

■ 相关新闻

并购重组委原委员被查

新京报讯 （记者吴敏）昨日，证监会还披露了此前被解聘的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委员吴建敏涉内幕交易案。

证监会披露材料显示，吴建敏先后在2009年中材股份增资祁连山，2010年科达机电并购案中涉嫌内幕交易。第一次内幕交易时他作为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成为内幕信息知情人，而后一次则是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而由于其操作的隐蔽性，吴建敏后来还成为并购重组委委员，直至其在审核*ST圣方股票借壳时不回避表决，终被证监会察觉。

此外，上市公司江苏开元的控股股东开元集团，在上市公司利润分配中自导自演、提前埋伏，通过内幕交易手段获取非法利益，也被证监会查处。这也是近年来少见的一起单位实施内幕交易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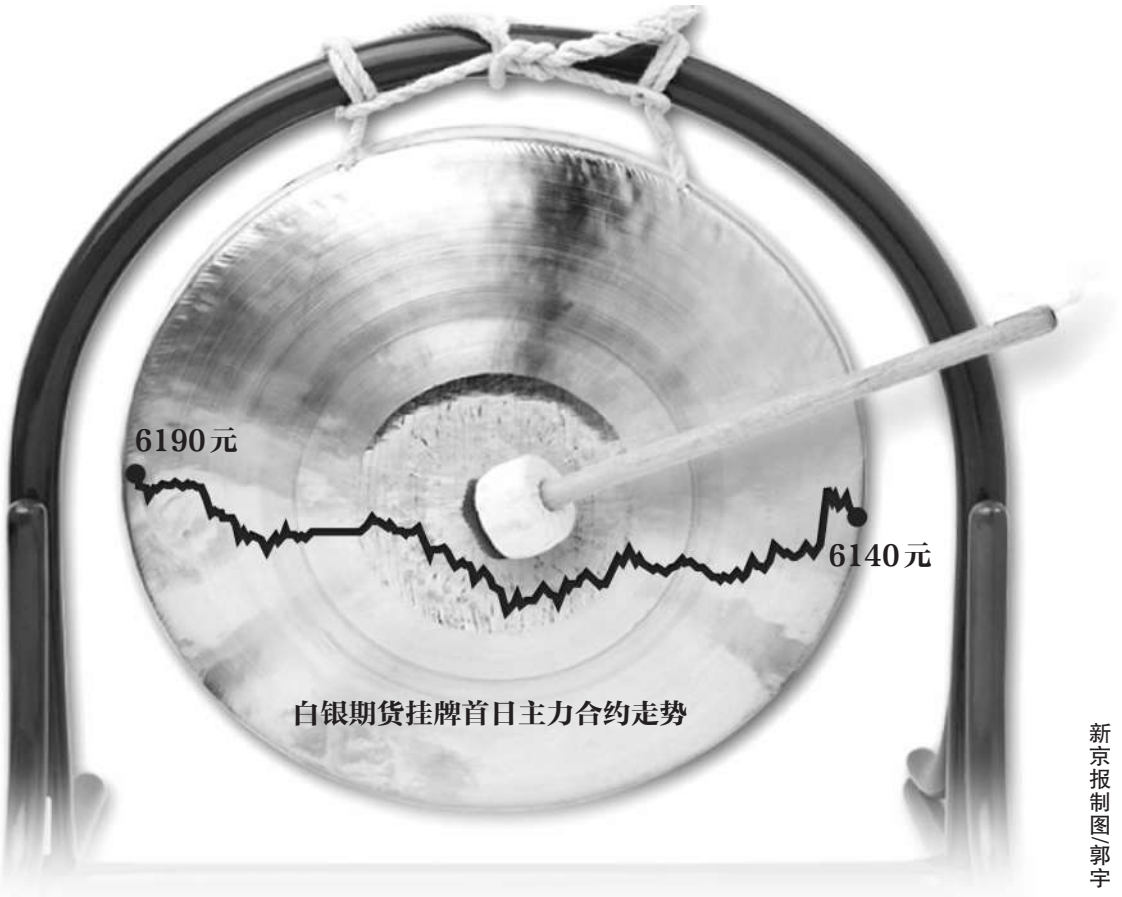

新京报制图/郭宇

白银期货首日成交超30万手

主力合约小幅收跌，分析认为短期内做空力量较大

新京报讯 （记者黄锐）昨天，白银期货在上期所正式挂牌交易，这是继2008年初黄金期货后国内第二个贵金属期货品种。与此前市场预测一样，在近期金银等贵金属走势低迷的背景下，白银期货主力合约1209首日小幅收跌，但各合约的总成交量超过30万手，首日表现活跃。分析师认为，白银后市普遍看跌，短期内做空力量将比较大，投资者不要轻易追涨。

与众多新品种首日行情相似，白银期货首日也遭遇高开低走，探底后尾盘大幅回升，期价全天宽幅震荡。昨日，白银期货1209主力合约报收6140元，跌0.42%。这一小幅收跌的表现也在此前的市场预测中，少部分业内人士担心的价格大跌的情况并未出现。

新湖期货白银分析师展大鹏称，首日表现与此前预期基本一致。在他看来，相比于去年上市的期货新品种，白银期货合约大小适中，万余元的门槛能吸引不少投机者；近年来国内的白银投资需求十分强劲，加上在“纸白银”、白银T+D等已有白银投资品的培养下，白银市场的群众基础比较好。“这些因素保证了白银期货的活跃性，之前我们预测首日成交量表现应该还好一点，未来它的活跃度应当会更高。”展大鹏称。

■ 股市联动

产银巨头豫光金铅股价回调

新京报讯 （记者黄锐）昨日，白银股出现跌涨互现的局面。据统计，A股市场上与白银相关的上市公司主要有豫光金铅、铜陵有色、江西铜业等11家。

从市场走势来看，白银股中表现最为抢眼的盛达矿业周二涨停，但周三、周四相继出现放量下跌。产银巨头豫光金铅等个股在周一出现上涨之后，最近两天也都大幅回调。其中，豫光金铅昨日跌幅超过2%，紫金矿业、铜陵有色、山东黄金等小幅下跌。而江西铜业、中金黄金、驰宏锌锗、西部矿业等则小幅上涨，幅度均未超过1%。

业内认为，白银期货的上市，将为白银行业上市公司提供了一个价格发现和风险管理的工具，产银企业对现货套期保值需求很大，例如产银上市企业豫光金铅、江西铜业分别拿到了当天白银1209和1212首单交易。

去年上市公司三成净利用于分红

分红率止跌回升，分红公司数量有所增加

新京报讯 （记者吴敏）中国证监会昨日披露，去年上市公司分红情况较前年有所好转，分红的绝对金额增速超过净利润增速，全部上市公司分红金额占净利润的比例为31.35%，比前年高出1.26个百分点。

证监会数据指出，截至2012年4月30日，沪深两市2403家上市公司全部披露了2011年年报，其中1645家提出2011年度利润分配（含转增股本）方案，占全部上市公司家数的68.46%。

根据方案，预计现金分红金额为6067.64亿元，比上年增长21.21%，占全部上市公司2011年实现净利润的31.35%，现金分红增幅高出净利润增幅8.07个百分点。

就分红率看，2011年的分红率较2010年有所回升。证监会数据显示，2008-2010年现金分红金额分别为3423亿元、3890亿元和5006亿元，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所有上市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总额的比例2008至2010年分别为41.69%、35.85%和30.09%。去年上市公司分红水平停止了下降。

另外，去年分红公司数量有所增加。2008年至2010年，实施现金分红的上市公司家数分别为856家、1006家和1321家，占所有上市公司家数的比例分别为52%、55%和61%，而2011年为68.46%。

虽然A股整体分红情况尚可，但在结构上同样存在分化。证监会此前指出，少数公司累计净利润为正数但多年不进行现金分红，且资金利用效率不高，对资本市场整体形象造成较大的负面影响。

此外，部分中小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上市不久就进行高比例现金分红，分红金额有的超过当年净利润，也引起了市场的高度关注。

2008-2011年上市公司分红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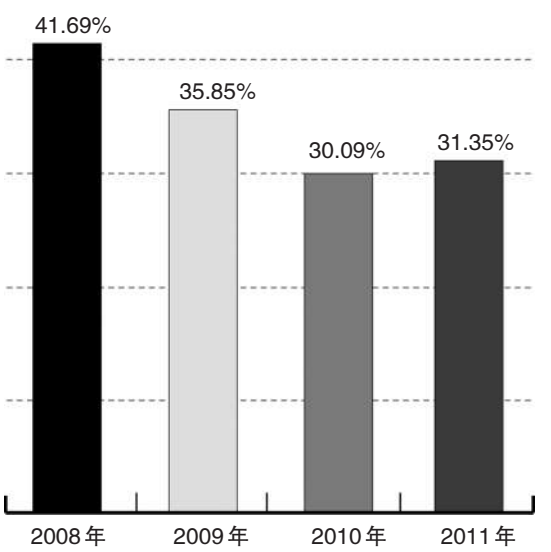

责编 蔡航 图编 李冬 美编 叶绿 责校 翟永军